

洛阳隆兴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第三方服务机构遴选项目公告

(招标编号: DCZB-2024010)

项目所在地区: 河南省, 洛阳市, 孟津县

一、招标条件

本洛阳隆兴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第三方服务机构遴选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 项目资金来源为其他资金/, 招标人为洛阳隆兴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 现招标方式为其它方式。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 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洛阳隆兴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第三方服务机构遴选项目;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 洛阳隆兴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第三方服务机构遴选项目)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 从 2024 年 03 月 06 日 08 时 30 分到 2024 年 03 月 12 日 17 时 30 分

获取方式: /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 2024 年 03 月 18 日 09 时 30 分

递交方式: /纸质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 2024 年 03 月 18 日 09 时 30 分

开标地点: /

七、其他

一、项目概况:

1.1 项目名称及编号: 洛阳隆兴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第三方服务机构遴选项目、DCZB-2024010

1.2 服务地点: 洛阳市孟津区

1.3 服务期：2 年

1.4 服务质量：符合国家及行业标准并达到采购人要求

1.5 项目概况：本项目为洛阳隆兴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第三方服务机构遴选项目，入选第三方服务机构通过顺序轮候或招标人自行选择的方式为洛阳隆兴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提供服务，具体要求详见遴选文件。

1.6 标段划分：本项目共分为 3 个标段：一标段遴选会计师事务所，二标段遴选律师事务所，三标段遴选资产评估事务所；

1.7 入选机构数量：一标段会计师事务所 6 家、二标段律师事务所 6 家、三标段资产评估事务所 6 家。

二、第三方服务机构入选标准：

2.1 须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或其他组织证明材料；

2.2 特定资格要求：

2.2.1 一标段会计师事务所：

(1) 投标人须具备行业主管部门颁发的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2) 投标人须具备独立的、固定的办公场所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3) 拟派项目负责人应具有国家注册会计师资格并提供 2023 年 2 月 1 日以来单位为其缴纳不少于 3 个月的社保证明；

(4) 投标人须具有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没有处于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需提供 2022、2023 任一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2.2.2 二标段律师事务所：

(1) 投标人须具备有效的司法行政机关颁发的律师事务所执业许可证或法律服务类企业营业执照

(2) 拟派项目负责人须具有有效期内的律师执业证书，且执业年限满 5 年以上（含 5 年）；

(3) 投标人须具备独立的、固定的办公场所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2.2.3 三标段资产评估事务所：

(1) 投标人须具备证券资格或在中国证监会政务服务平台资产评估机构备案系统备案（从事证券服务业务资产评估机构名录）；

(2) 拟派项目负责人须具有注册评估师资格证书且取得资产评估师资格证书满 5 年以上（含 5 年，以初次登记时间为准）；

(3) 投标人近三年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处于盈利状态；成立不足 3 年的，从成立当年计

算，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4) 投标人须具备独立的、固定的办公场所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2.3 根据《河南省全面推行证明事项告知承诺制工作实施方案》(豫政办〔2021〕2号)文件，投标人须按照规定提供“信用承诺函”(详见“投标文件格式”)，招标人有权在签订合同前要求中标人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以核实中标单位承诺事项的真实性，投标时不再需要提供以下证明材料：

(1) 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材料；

(2) 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

(3)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4) 参加招标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证明材料；

(5) 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证明材料；

(6) 不存在法律、法规、国家规定的不得参加投标的情形。

2.4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申请。

三、遴选文件的获取：

3.1. 领取时间：2024年03月06日至2024年03月12日(上午8:30-11:30，下午14:30-17:30，节假日除外)。

3.2. 遴选文件售价100元/份，售后不退。

3.3. 获取方式：凡有意参加者请联系代理机构获取文件领取表，填写后发送至代理机构邮箱 hndcxmgl@163.com。

四、投标截止时间：

4.1. 投标截止时间：2024年03月18日上午09时30分。

五、递交时间和地点：

5.1. 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和地点

5.2 地点：洛阳市西工区金谷园路滨江商务大厦四楼

5.3 投标文件应由投标单位的本单位人员现场递交

5.4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招标代理不予受理

六、评审和选择

6.1 采购人于投标单位递交投标文件的当天，对收到的投标文件按规定组建评审小组按遴选文件规定的评审办法进行评审，每个标段选择评分前6名为入选单位。

- 6.2 评审活动在有关监督部门现场监督下进行。
- 6.3 评审结束后将对评审小组推荐入选的服务机构进行实地考察。
- 6.4 在遴选过程中，发现服务机构存在弄虚作假行为的，一经核实取消其候选资格。
- 6.5 对入选服务机构实行动态管理，每年进行综合考评，考核不合格的服务机构将停止后续合作。如服务机构因自身原因拒绝服务或服务质量不达标给采购人造成不良影响的，出现三次将停止后续合作，项目实施单位可根据情况对服务机构数量进行填充完善。

七、遴选公告的媒介

本次公告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河南省电子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发布。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洛阳隆兴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地 址：洛阳市孟津区城关镇小浪底大道财会学校 2 楼

联 系 人：关先生

电 话：17518881169

电子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河南鼎创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洛阳市西工区金谷园路滨江商务大厦四楼

联 系 人：张女士

电 话：15037980337

电子邮件：/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_____（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章）